证券代码：002699　　证券简称：ST 美盛　　公告编号：2023-019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部分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盛文化”或“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部分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为根据公司的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 2022 年全年与与关联方 JAKKS Pacific, Inc.发生关联交易金额约 12161.9 万美元，超出原先预计 10000 万美元。2023 年度 1-3 月发生关联交易金额约 859.18 万美元，预计 2023 年度累计交易金额不超过 10000 万美元。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项关联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关联方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在股东大会上将回避表决。

（二）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部分确认

2022 年 1 月至 12 月，双方产生关联交易金额共计 12161.9 万美元，预计额度 10000 万美元，超出 2161.9 万美元。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确认了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部分。公司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金额属于公司向关联人销售 IP 衍生品，是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客户的需要，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关联交易价格均以市场价格或客户审定价格为基础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确认及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3 年度预计交易金额	1-3 月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JAKKS Pacific, Inc.	IP 衍生品	协议定价	10000 万美元	859.18 万美元	12161.9 万美元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JAKKS Pacific, Inc.

公司名称：JAKKS Pacific, Inc.

公司类型：股份公司；美国纳斯达克上市公司（NASDAQ:JAKK）

注册地址：2951 28th Street Santa Monica, California, USA

主营业务：主要从事儿童玩具及其他消费产品的设计，开发，生产，营销和分销。

主要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资产总额	282,304.49
负债总额	177,008.09
净资产	105296.4
营业收入	535,101.36
净利润	61,215.06

财务数据来源于 JAKKS 在公开网站披露 2022 年财务数据。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关联方	关联关系
JAKKS Pacific, Inc.	美盛文化参股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赵小强先生担任关联方董事

（三）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认为：上述关联人目前的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情况良好，支付能力良好、以往履约情况良好，具有较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根据公司的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向 JAKKS Pacific, Inc.出售 IP 衍生品。

定价原则：公司及关联方之间交易遵循自愿、公平、公平、公正的原则，以不损害双方利益为交易出发点。

定价依据：交易以双方约定的订单价格为定价依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上述关联交易均是为公司正常开展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与上述关联方的合作是确实必要的。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

（二）在公司的生产经营稳定发展的情况下，与上述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不可避免的持续存在。

（三）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市场经济规律，坚持照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市场原则，以公允的价格和交易条件进行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四）公司相对于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财务、资产、机构等方面独立，上述交易对本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在召开董事会前，就上述关联交易与独立董事进行了的沟通，经公司独立董事认可后，将上述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予以审议。

经审议，独立董事认为：

1. 我们认为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金额部分属于公司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采购商品业务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生产经营所必须，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会对公司独立性造成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情形。

2. 上述关联交易均是为公司正常开展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与上述关联方的合作是确实必要的。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市场经济规律，坚持照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市场原则，以公允的价格和交易条件进行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审议本事项过程中，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相关关联交易行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我们同意本次关联交易相关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美盛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699　　证券简称：ST 美盛　　公告编号：2023-013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盛文化”或“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以送达、传真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上午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三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三人，会议由赵风云女士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半年报更正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三季报更正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合法、合规，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我们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和健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审核，认为：公司建立的内部控制体系未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实际需要，但未执行到位，未对公司经营管理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董事会出具的《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八、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董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九、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董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度否定内控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部分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十二、审议通过《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核，监事会全体成员认为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699　　证券简称：ST 美盛　　公告编号：2023-017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 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美盛文化”）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公司对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 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 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 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 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 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 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 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 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经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查，于内部控 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未能保持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 日，公司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本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存在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 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 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纳入评价范围的公司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组织架构、制度建立、发展战略、人力资源管理、采购业务、资产管理、销售业务、担保业务、财务报告、信息披露与沟通、内部审计等。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资金管理、投融资管理、采购和销售管理等。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内部的控制制度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出现以下情形的（包括但不限于），可认定为重大缺陷，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

①发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管理活动中存在重大舞弊；

②已经公布的财务报告存在重大变更、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

③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重要业务缺乏控制以及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

④注册会计师发现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 现该错报；

⑤因会计差错导致证券监管机构的行政处罚。

（2）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公司以资产总额的 10%作为资产负债表整体重要性水平的衡量指标。

当潜在错报金额大于或等于资产总额的 10%，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当潜在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10%但大于或等于营业收入总额的 5%，则 认定为重要缺陷；

当潜在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5%时，则认定为一般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出现以下情形的（包括但不限于），可认定为重大缺陷，其他情形按影响程 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

①缺乏民主决策程序，如缺乏计提决策程序；

②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如决策失误；

③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如出现重大安全生产或环境污染事故；

④管理人员或关键岗位技术人员纷纷流失；

⑤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⑥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

（2）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公司报告期内存在控股股东资金占用事项，期末余额高达 7.7 亿，在内部资金管控中存在重大疏忽，未及时有效防范资金占用发生，故认定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事项一是公司认为在 2022 年度中合国信（杭州）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合国信”）多次以公司名义使用预留印鉴开具大额转账支票划转账户资金，银行存款账户存在重大安全隐患，公司在内部控制方面存在重大缺陷。

3、公司着对全体股东高度负责的态度，督促美盛控股和实际控制人积极筹措资金尽快偿还占用资金，以消除对公司的影响。同时，公司认真落实内部控制整改措施，进一步完善资金管理等内部控制存在缺陷的环节，强化执行力度，杜绝有关违规行为的再次发生，保证上市公司的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4、公司将加强内控，分别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公司与大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往来情况，杜绝大股东及关联方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发生。

5、提高资金的规范管理。公司财务部进一步完善资金支出相关制度，规范公司财务管理流程，形成统一的财务监管体系，切实遵照制度严格执行资金审批流程，明确审批人员职责，提升资金管理规范性，明确资金管理的分工与授权、实施与执行，监督与检查，对支付资金额度、用途、去向及审批权限、程序作出明确规定和限制，细化操作流程，严格审批程序。

6、严格把控对外投资项目的审核。投资部及财务部对投资的必要性、可行性、收益率进行切实认真的认证研究，对确信为可以投资的项目，按照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的规定，逐层报送公司相关决策机构进行审批。

7、严格把控对外投资实施过程。公司加强重视经营中的各类风险，并提高风险防范意识，建立完善的风险控制方案，以合理应对市场竞争；针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科学制定投资方案，强化资金链条，避免盲目投资，提高对拟投资项目的风险分析，进行资金投资规划。

8、公司将不定期组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财务负责人和相关部门 负责人等管理人员对《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进行学习，强化风险责任意识，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切实按照监管规则和公司制度规范运作，更好的维护和保障投资者权益。

（四）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制度的目标和遵循的原则

1、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制度的目标

（1）规范公司会计行为，保证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2）堵塞漏洞、消除隐患，防止并及时发现、纠正错误及舞弊行为，保护公 司资产的安全、完整。

（3）确保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

2、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制度建立遵循的基本原则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和公司的实际情况。

（2）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约束公司内部涉及会计工作的所有人员，任何个人都 不得拥有超越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权力。

（3）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涵盖公司内部涉及会计工作的各项经济业务及相关岗位，并针对业务处理过程中的关键控制点，落实到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4）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保证公司内部涉及会计工作的机构、岗位的合理设置 及其职责权限的合理划分，坚持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确保不同机构和岗位之间 权责分明、相互制约、相互监督。

（5）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遵循成本效益原则，以合理的控制成本达到最佳的控 制效果。

（6）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随着外部环境的变化、公司业务职能的调整和管理要 求的提高，不断修订和完善。

（五）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设置和执行情况

1、对诚信和道德价值观念的沟通与落实

诚信和道德价值观念是控制环境的重要组成部分，影响到公司重要业务流程 的设计和运行。公司一贯重视这方面氛围的营造和保持，制订了员工行为规范的 内部规定，通过严厉的处罚制度和高层管理人员的身体力行来保障这些规范得到 有效落实。

2、对员工胜任能力的重视

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特定工作岗位所需的用途能力水平的设定，以及对达到该水平所必需的知识和能力的要求。公司还根据实际工作的需要，针对不同岗位 展开多种形式的后期培训教育，使员工都能胜任目前所处的工作岗位。

3、治理层的参与程序

治理层的职责在《公司章程》和其他内部制度中已经予以明确规定。治理层 通过其自身的活动并在审计委员会的支持下，监督公司会计政策以及内部、外部 的审计工作和结果。治理层的职责还包括了监督用于复核内部控制有效性的政策 和程序设计是否合理，执行是否有效。

4、管理层的理念和经营风格

公司由管理层负责企业的运作以及经营策略和程序的制定、执行与监督。审 计委员会对其实施有效地监督。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包括信息技术控制、信息管理 人员以及财会人员都给予了高度重视，对收到的有关内部控制弱点及违规事件报 告都及时作出了适当处理。

5、组织结构

公司为有效地计划、协调和控制经营活动，已合理地确定了组织单位的形式 和性质，并贯彻不相容职务相分离的原则，比较科学地划分了每个组织单位内部 的责任权限，形成相互制衡机制。同时，切实做到与公司的控股股东的独立。公 司已指定专门的人员具体负责内部的稽核，保证相关会计控制制度的贯彻实施。

6、职权与责任的分配

公司采用向个人分配控制职责的方法，建立了一整套执行特定职能（包括交易授权）的授权机制，并确保每个人都清楚地了解报告关系和责任。为对授权使 用情况进行有效控制及对公司的活动实行监督，公司逐步建立了预算控制制度， 能较及时地按照情况的变化修改会计系统的控制政策。财务部门通过各种措施较 合理地保证业务活动按照适当的授权进行；较合理地保证交易和事项能以正确的金额，在恰当的会计期间，较及时地记录于适当的账户，使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 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

7、人力资源政策与实务

公司已建立和实施了较科学的聘用、培训、轮岗、考核、奖惩、晋升和淘汰 等人事管理制度，并聘用足够的人员，使其能完成所分配的任务。

8、信息系统与沟通

公司为向管理层及时有效地提供业绩报告建立了强大的信息系统，信息系统 7 人员（包括财务人员）格尽职守、勤勉工作，能够有效地履行赋予的职责。公司 管理层也提供了适当的人力、财力以保障整个信息系统的正常、有效运行。 公司针对可疑的不恰当事项和行为建立了有效的沟通渠道和机制，使管理层 就员工职责和控制责任能够进行有效沟通。组织内部沟通的充分性使员工能够有 效地履行其职责，与客户、供应商、监管者和其他外部人士的有效沟通，使管理 层面对各种变化能够及时采取适当的进一步行动。

9、经营活动控制

公司主要经营活动都有必要的控制政策和程序。管理层在预算、利润、其他 财务和经营业绩都有清晰的目标，公司内部对这些目标都有清晰的记录和沟通， 并且积极地对其加以监控。财务部门建立了适当的保护措施较合理地保证对资产 和记录的接触、处理均经过适当的授权；较合理地保证账面资产与实存资产定期 核对相符。为合理保证各项目标的实现，公司建立了相关的办公系统控制程序，主要包括：交易授权控制、责任分工控制、凭证与记录控制等。

四、公司内部控制的其他说明

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能够对公司各项业 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为 了促进完善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

（一）进一步完善公司办公软件系统的建设，完善流程的运行顺畅并且符合 公司的内部规定，对公司交易事项、担保事项、重大合同签订事项、信息披露事 项等重大事项的内部管控进一步优化完善，提高公司运营效率，尽最大可能避免 内部控制缺陷。

（二）加强对公司员工的培训教育工作，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制度规则，尤其 是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方面的法律法规；同时提升公司员工的业务水平、工作能力 等综合素质水平，保证公司健康的、可持续的发展。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699　　证券简称：ST 美盛　　公告编号：2023-020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55,392,003.07	277,772,638.20	-44.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102,588.44	-5,086,495.35	-98.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283,762.27	-9,119,194.24	-23.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603,914.97	4,082,111.34	-482.2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11	-0.0056	-98.2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11	-0.0056	-98.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4%	-0.26%	146.1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755,152,500.77	2,630,638,725.35	-33.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195,754,898.25	1,983,343,181.82	-39.71%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63,311.1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5,319.1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2,665.8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5,209.34	
合计	1,181,173.8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末预付账款 6,130.2 万元，较期初数增加 43.53%，主因玩具销售业务即将进入销售旺季，公司提前预定塑胶和包装材料所致。

本期合同负债 960.44 万元，较期初数增加 124.64%，主因动漫服饰业务和玩具销售业务提前收到客户款项所致。

本期营业收入为 15,539.2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44.06%，主因公司 IP 衍生品业务季节性波动。

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10.26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98.62%，主因一季度营业收入下降。

本期财务费用为 528.7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55.94%，主因汇率影响所致。

本期其他收益为 116.33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62.61%，主因本季度政府补贴减少所致。

本期投资收益为-8.82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05.64%，主因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减少所致。

本期所得税 1,168.9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043.97%，主因德国公司销售利润增长需缴纳企业所得税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8,26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赵小强	境内自然人	8.72%	79,270,689.00		质押 79,265,888.00
					冻结 79,270,689.00
宁波广韬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9%	31,777,200.00		
宁波添润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3%	23,028,116.00		
美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4%	21,279,133.00		质押 21,219,133.00
					冻结 21,279,133.00
#浙江浙商产融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0%	19,122,622.00		
郭瑞	境内自然人	0.95%	8,601,734.00		质押 8,601,734.00
宁波泛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6%	5,068,800.00		
潘玉根	境内自然人	0.48%	4,330,360.00		
UBS AG	境外法人	0.42%	3,860,170.00		
#全益军	境内自然人	0.39%	3,525,9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赵小强	79,270,689.00			人民币普通股	79,270,689.00
宁波广韬科技有限公司	31,777,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1,777,200.00
宁波添润科技有限公司	23,028,116.00			人民币普通股	23,028,116.00
美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1,279,133.00			人民币普通股	21,279,133.00
#浙江浙商产融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9,122,622.00			人民币普通股	19,122,622.00
郭瑞	8,601,734.00			人民币普通股	8,601,734.00
宁波泛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68,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68,800.00
潘玉根	4,330,360.00			人民币普通股	4,330,360.00
UBS AG	3,860,170.00			人民币普通股	3,860,170.00
#全益军	3,525,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25,9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赵小强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美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1,425,996.60	293,188,357.4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972,233.1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48,296,436.30	165,224,099.6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1,302,044.51	42,711,127.5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5,431,800.14	82,309,831.1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85,467,189.15	174,491,919.9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361,245.19	9,312,418.38
流动资产合计	716,256,945.05	767,237,754.0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2,820,004.91	72,971,762.5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7,463,710.02	96,309,717.0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077,747.98	5,123,716.38
投资性房地产	78,131,862.73	78,939,231.82
固定资产	277,804,017.87	276,465,207.87
在建工程	6,422,018.3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7,202,584.54	57,637,684.81
无形资产	54,273,737.09	56,538,691.43
开发支出		
商誉	257,188,300.00	257,188,300.00
长期待摊费用	13,585,625.09	9,582,004.94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515,947.13	60,036,015.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69,410,000.00	69,5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38,895,555.72	1,040,292,332.58
资产总计	1,755,152,500.77	1,807,530,086.6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8,310,134.92	189,306,056.0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0,911,015.86	116,113,689.2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9,604,397.57	4,275,460.3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8,618,725.40	27,487,987.23
应交税费	35,669,588.99	46,572,260.35
其他应付款	16,009,368.28	18,229,943.8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426,473.80	18,855,840.60
其他流动负债		38,736.78
流动负债合计	387,549,704.82	420,879,974.4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1,583,757.60	41,583,757.6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96,615,944.22	96,403,565.01
递延收益	18,244,177.16	18,453,724.97
递延所得税负债	4,223,595.64	6,803,203.5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0,667,474.62	163,244,251.08
负债合计	548,217,179.44	584,124,225.5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09,572,725.00	909,572,72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76,098,348.24	1,875,985,648.2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0,766,686.21	-43,750,535.4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7,441,880.92	67,441,880.9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06,591,369.70	-1,597,222,320.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95,754,898.25	1,212,027,398.08
少数股东权益	11,180,423.08	11,378,463.0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06,935,321.33	1,223,405,861.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55,152,500.77	1,807,530,086.66

法定代表人：袁贤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军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军龙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55,392,003.07	277,772,638.20
其中：营业收入	155,392,003.07	277,772,638.2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4,983,634.16	287,294,677.54
其中：营业成本	103,297,155.16	235,765,585.1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85,622.36	683,433.53
销售费用	12,283,013.03	11,345,740.69
管理费用	26,770,597.71	29,462,853.63
研发费用	6,459,433.70	6,646,225.41
财务费用	5,287,812.20	3,390,839.10
其中：利息费用